

# 英语修辞

谢祖钩 编著

机械工业出版社

# 英 语 修 辞

谢祖钩 编著

机 械 工 业 出 版 社

本书是在《英语修辞漫谈》的基础上充实、扩充而成的。它较全面而又扼要地介绍了英语中可能见到的近三十种修辞方式和各种句子结构的修辞作用，现代英语的各种体裁以及写作的基本知识。

书中例句多摘自英美文学名著，语言地道。同时为了便于读者理解和欣赏，每条例句不仅附有译文，并做了扼要的分析。

在阐述各问题时，作者力求语言通俗，深入浅出，把复杂的问题用浅近的语言阐述清楚，因而便于各种程度的英语学习者、爱好者和教学工作者阅读。

## 英语修辞

谢祖钧 编著

\*

责任编辑：王 虹 版式设计：张伟行

封面设计：方 芬 责任校对：王 虹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阜成门外百万庄南里一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7号）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 787×1092 1/32 · 印张 135/8 · 字数 300 千字

1988年6月北京第一版 · 1988年6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01—13.300 · 定价：4.00 元

\*

社科新书目：197—232

ISBN 7—111—00402—7/H · 5

## 前　　言

1971年，我被借调到湖南师院图书馆去审查外文图书。在那里我有机会接触到了英国、美国、苏联、日本、印度等国家出版的数十种英语语法和英语修辞书籍。它们引起了我对修辞的兴趣，于是产生了写本英语修辞的念头。但是要写修辞必然牵扯到英美文学作品，而在那个年代是不可能的。因而我当时只能做些收集资料的工作，直到1980年，我整理编写了《英语修辞漫谈》。当时的意图主要是想帮助英语教师提高对文学作品的欣赏能力，它已经不能完全满足今天广大读者的需要了。随着我国的对外开放，越来越多的学习英语的人，要求的已不仅是阅读、欣赏和翻译，他们要求写作了。为了满足广大英语教师和英语爱好者日益增长的要求，于是我在重新改写、充实原有部分内容的基础上，又增写了有关写作的部分，编写成了这本《英语修辞》。今天我把它奉献给读者，希望它能对提高读者们的英语语言和文学修养有所裨益。同时，我也想借此机会向复旦大学葛传梨教授表示我对他的衷心感激，感谢他对我的《英语修辞漫谈》认真地逐字逐句地审阅并提出宝贵意见。

# 目 录

第一章 絮 论 .....	1
一、修辞学及其发展的历史 .....	1
二、修辞学研究的对象及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	3
第二章 选 词 .....	7
一、选词的要求 .....	7
二、各种词语的修辞作用 .....	14
第三章 造 句(各种句子的修辞作用) .....	38
一、简单句与复合句 .....	38
二、无连词复合句 .....	42
三、松句、掉尾句、平衡句 .....	44
四、长句与短句 .....	51
五、一些句法结构的修辞作用 .....	59
第四章 英语中常用的修辞方式 .....	86
一、比喻 .....	86
二、转喻 .....	100
三、提喻 .....	106
四、拟人 .....	109
五、讽刺 .....	113
六、代换 .....	116
七、婉言 .....	118
八、迂回说法 .....	119
九、对照法 .....	120
十、反义法 .....	123
十一、讽刺 .....	124
十二、层进法 .....	127
十三、渐降法 .....	128
十四、夸张 .....	129

十五、曲言法	132
十六、双关	134
十七、轭式修饰法	135
十八、句首重复	137
十九、句末重复	139
二十、蝉联式	140
二十一、首末重复	141
二十二、连词叠用	143
二十三、省略连词	145
二十四、呼语	145
二十五、机智语	146
二十六、急止法	147
<b>第五章 英诗格律(语音修辞手段)</b>	<b>151</b>
一、诗的格律	151
二、诗的结构	167
<b>第六章 作 文</b>	<b>180</b>
一、句子	180
二、段落	208
三、各种文体的	244
四、写作文的技巧	267
<b>第七章 同义形式与句型转换</b>	<b>275</b>
一、同义形式	275
二、句型转换	370
三、句子的合并	391
<b>第八章 英语体裁简介</b>	<b>409</b>
一、书面语体	409
二、口头语体	418

# 第一章 絮 论

## 一、修辞学及其发展的历史

什么是修辞学，不同的书有过许多不同的定义。哈罗德·艾伦(Harold B. Allen)把它简称作“有效地说话或写作的艺术”(The art of speaking or writing effectively)。把这个定义扩张，讲详细一点，我们可以说：修辞是最有效地运用语言，使语言能很好地表达思想感情的一种艺术。研究这种艺术的学问，就叫做修辞学(Rhetoric)。我们每个人都要说话或写文章，而且总是希望自己说的话能有人听、爱听；写的文章有人读、爱读。这样我们每个人也就都有意或无意地与修辞学打上了交道。可见修辞学并不是一件什么神秘的高深莫测的东西。古希腊人很重视演说，因而他们也很重视修辞的研究。古希腊的修辞学又叫修辞术，它仅限于演说的艺术；仅限于研究如何说服公众，范围比较狭窄。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发展，修辞的范围就被理解得越来越广了；它从演说的艺术推广到了语言运用的艺术。

因而，修辞学的研究起源于古希腊。据说公元前五世纪时，西西里岛的科拉克斯(Corax)最先对演说的基本要素进行了研究。科拉克斯强调在辩论中应使论据听起来有理，安排适当。同时他强调这些论据的表述应用散文的形式，使之能引起听众的共鸣。因而他的修辞学的体系是环绕着对公众的演说。他把演说分为五个部分：前言(历史背景)、主要论据、

次要论据、附加说明和结论。古希腊的诡辩学者把这些技巧做了进一步的发展。他们宣扬修辞学的实用价值。他们宣称修辞的技巧可以成为取得政权的一种手段。他们有时把争辩、说服别人的能力置于真理之上。最有影响的希腊修辞学家要算公元前三百多年的伊授克拉兹 (Isocrates)。他创建了一个学校，专门讲授演说的体裁。不过这方面最古老的著作还是要算亚里斯多德 (Aristotle) (公元前 384—322 年) 的《修辞学》。这部论著强调诉诸人的感情的艺术与诉诸人的理智的艺术同等重要。最早把希腊的修辞学拉丁化的先驱之一是公元前一百多年的西塞罗 (Cicero)。他是罗马著名的演说家。西塞罗的散文把优美与雄辩、精确与明晰结合了起来。同时在对修辞学的探讨上他比亚里斯多德又前进了一步。他认为一个好的演说家首先必须是一个好人。因之，修辞的技巧必须是合乎道德的。罗马修辞学家昆蒂兰 (Quintilian) (公元 35—97 年) 总结了希腊和拉丁的修辞理论，写出了巨著《演说训练》 (Instituto Oratoria)。书中他阐述了一个演说家应具有的修养。昆蒂兰认为一个理想的演说家应该是一个革新家，一个不断学习伦理学和修辞学而自我完善，一个对待自己的事业和选词同样认真的人。

到了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修辞学成为了教堂的一个重要武器。同时它是当时学校学习的三大学科之一。在十八、十九世纪，修辞学作为一个独立的研究领域有些衰落。不过随着民主和议会政治的兴起，政治演说在英国、法国和美国出现了。于是，修辞学再度得到了重视与研究。美国的帕特里克·享利因其《拿起武器》 (Call to Arms) 的演说而出名；林肯的《在盖特斯堡的演说》 (Address at Gettysburg) 被公认为是修辞的光辉典范。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邱吉尔发表的几次卓越

的演说大大地激发了英国人民反法西斯斗争的热情，为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近几十年来，现代语言学中出现了社会语言学、话语语言学，模糊语言学这些新的分支，大大开拓了修辞学的疆界，促进了修辞学的发展。

## 二、修辞学研究的对象及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 (一) 修辞学的研究对象

修辞学既然是研究最有效地运用语言，研究最有效地用语言表达思想感情的艺术，因而修辞学只研究交际活动中的语言问题。交际活动中的语言问题牵扯很广，如语言、词汇和语法等。既然修辞学研究的是最有效地运用语言、表达思想感情的艺术，因而修辞学研究的不是一切语言问题，而只是研究和提高表达效果有关的语言问题。因为语音学、词汇学、语法学要解决的只是在语音上拼读得对不对、在词汇和语法上有无错误、通不通的问题。或者说它们研究的是怎样才合乎规范的问题。而修辞学研究的则是好不好的问题，是评价各种形式的表达效果，是研究哪一种形式在什么场合能够取得最佳效果。例如：

I **retired** last night at nine.

这个句子从词汇和语法的角度来看，它是正确的。然而它给人一种装腔作势的感觉。因为 **retired** 这个词在这里有些大词小用。因而使人感到不自然，甚至可笑。在这种场合下，应该用日常用词 **went to bed**：

I **went to bed** at nine last night.

(我昨晚九时就上床了。)

这样句子就自然了。

又如：

The chance to escape from prison was refused by Socrates.

同样，这个句子也是合乎规范的，但是它使人感到沉闷、无力。原因就在于被动语态使用得不当，它削弱了主体和行为的意义。这个句子如果用主动语态，表达效果就会好得多：

Socrates refused the chance to escape from prison.

(苏格拉底拒绝了越狱的机会。)

反之，如果把上下文改变一下，在另一种场合，即把苏格拉底与另外某一个人对比时，那么被动式就又会显得有力，而恰到好处了。

The chance to escape from prison was refused by Socrates, but not by King Richard.

(是苏格拉底，不是理查德王，拒绝了越狱的机会。)

这种为了提高语言的表达效果而对语言进行的加工就是修辞学研究的对象。所以，我们可以说，修辞学研究的对象主要是各种同义手段的选择，也就是各种语言变体的选择。

## (二) 修辞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修辞学作为语言学中的一个独立学科，与许多其他学科都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 1. 修辞学与语义学

在语言学内部，修辞学与语义学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语义学是研究语言意义的科学，修辞离不开选词，选词便离不了语义。

### 2. 修辞学与语音学

说的话是否悦耳、动听，写的文章是否念起来上口、声调和谐。这些都是修辞学研究的对象。因而语言的韵律、语调都可以成为修辞手段，其中常用的，如诗词的押韵和格律、谐

音、半谐音、头韵、摹声等。

### 3. 修辞学与词汇学和语法学

修辞学与词汇学和语法学有着密切的关系。语音、(基本)词汇和语法是语言的三个组成部分,我们说话写文章都离不开词汇和语法,修辞正是建筑在它们的基础上高一级的语言现象,许多修辞手段就是通过词汇和语法来实现的。这是因为词汇学只告诉我们英语词的结构、词层和词义;语法学只告诉我们词的变化与句子结构和组成的方法。它们不能解决思想感情表达得好的问题。而这个问题只有修辞学才能解决。比如下面几个句子:

**Feeling tired, John went to bed early.**

(约翰感到很疲倦,很早就上了床。)

**John went to bed early because he felt tired.**

(约翰很早就上床去了,因为他感到很累。)

**John felt tired, so he went to bed early.**

(约翰感到很累,所以他很早就上了床。)

这三个句子意思相同,而且语法也都正确,只是语法形式不同,于是体裁上产生了很大的差异。第一句用了分词短语,使句子显得过于正式(正经),是典型的书面语。第三句采用并列句的形式表示因果关系,是日常非正式谈话中常用的结构,语气十分随便。唯独第二句——主从复合句,是口语和书写中在表示相应的意义时都通用的一种结构,是不具任何特殊修辞色彩的中性结构。

而这些就不是语法所能解决和所要解决的问题了,它已越出了语法的范围,而是修辞学研究和探讨的问题了。

在正式与非正式之间,在用词上也有许多不同的层次。许多正式的英语词汇来源于法语、拉丁语和希腊语。因而在

非正式的场合，英国人常采用来源于安格鲁·萨克逊的词语来代替它们。例如：

The meeting will **commence** at 4 p. m. .

(会议将在下午四时开始。)

句中 **commence** 过于隆重，极端正式，只适宜于隆重的场合、正式通知。日常生活中，一般不应用这种过于正式的词汇，可以用常用词 **begin**：

The meeting will **begin** at 4 o'clock.

同样：

The government is **continuing** its struggle against inflation.

(政府在继续与通货膨胀作斗争。)

动词 **Continue** 也属于正式语体，非正式语体多用相应的词组动词：

The government is **keeping up** its fight against inflation.

象这些选词的问题，也就都属于修辞学所探讨的范围了。

#### 4. 修辞学与逻辑学

逻辑学是研究思维本质、形式和规律的科学。而语言是思维的重要工具和物质外壳，因之修辞学与逻辑学有着密切的联系。在修辞中，人们要运用逻辑的形式、规律和方法来达到修辞效果。反之，违犯逻辑的东西必然是荒谬的，也必然是违犯修辞的。

此外，修辞学与文章学，美学和心理学也都有一定的联系。因此，要学好修辞学，我们除了应努力提高自己的语言修养，学习有关语言的科学外，还应学些文学理论、美学和心理学，提高我们的文学修养和审美观，丰富我们各方面的知识，开阔我们的视野。

## 第二章 选词

### 一、选词的要求

词汇是语言的建筑材料。我们说的话、写的文章都是由词语组合而成的。因而话说得能不能达意，文章写得好不好，都与所用的词有密切的关系。“一字之失，一句为之蹉跎”说明的也正是这个道理。可见选词是说好话和写好文章的基础。学习修辞，首先也应从这里着手。要想做到用词正确，必须注意下面几个要求：

#### (一) 词语要规范

规范是说选用的词语要是全民的、现代的、通用的。语言是交际工具，为了顺利达到交际的目的，自然应该用浅易的语言，全民的、现代的、通用的词语来说话和写作。所谓浅易、全民、现代、通用，就是指大家通用易懂，而不是古老陈旧，艰涩生僻，或肮脏下流。高尔基曾经说过：“从口头语的原素中，舍弃一切偶然的、一时的、不确实的、紊乱的、发音学上歪曲了的东西和那些与一般民族语言构造不一致的部分”。因此在我们日常的说话和写作中，我们应该使用全民的、现代的、通用的词语。例如：

In summer we rise early and retire early.

这个句子中的 rise 和 retire 作“起床”和“睡觉”解时是正式用语，用在这里显得生硬，应改用日常通用的 get up 和 go to bed：

In summer we get up early and go to bed early.

(夏天,我们起得早,睡得早。)

In the interim she importuned the teacher not to punish her naughty brother.

同样,句中的 interim 和 importune 都过于生僻,不如用通用的词语 meantime 和 beg:

In the meantime she begged the teacher not to punish her naughty brother.

(同时她请求老师不要处罚她的顽皮的弟弟。)

为了使语言通俗易懂,还应注意不要滥用外来词、技术语和古词。例如:

I was not present when that subject came on tapis.

句中的 tapis 是一个法语词。一句普通的话中间突然毫无必要的夹杂一个法语词,不伦不类,而且生僻难懂,故应改用相应的英语词:

I was not present when that subject was under discussion.

(讨论那个问题时,我不在场。)

There lived a husbandman, who had two sons...

husbandman 是一个古词或圣经用语,现已基本不用,应改用现在通用的 farmer 或 peasant:

There lived a farmer, who had two sons...

(曾经有一个农夫,他有两个儿子……)

## (二) 词义确切

词义是指词所表示的内容。只有透彻地掌握了每个词语的确切含义,才能准确无误地表达思想。

首先,每个词都具有一定的意义,涵义不同的词不能混用。混用了,就是用词不当。例如:

**Columbus invented America.**

这个句子尽管语法上是正确的，但用词却有错误。invent 是“发明”，而 America 是不能发明的，它只是被哥伦布发现了而已。“发现”在英语中应该是 discover。因此，此处便是用词不确切。这句的正确说法应该是：

**Columbus discovered America.**

(哥伦布发现美洲。)

**Marconi discovered wireless telegraphy.**

同样，句中 discovered 也是用词不确：因为无线电报，不是原先存在，被马可尼发现出来的，而是原本没有，马可尼发明的。所以句子应改为：

**Marconi invented wireless telegraphy.**

(马可尼发明了无线电报。)

**At school we study Chinese, mathematics, English and some other lessons.**

这里又是对词义的理解不够确切，而造成用词不当。说话人的意思显然是说“……还学习其他科目。”lessons 没有“科目”的意思，它的本义是：功课、课(文)。本句应写为：

**At school we study Chinese, mathematics, English and some other subjects.**

(在学校里我们学汉语、数学、英文以及其他科目。)

其次，英语词汇中有许多词是一词多义，使用不当，就会使句子发生歧义，影响表达效果。因此，必须注意使词义分明：

**She listened with interest to the conversation going on about her.**

介词 about 可作 concerning (关于) 解，也可作 around (周

围)解,这里 about her 究竟是指 concerning her, 还是指 around her 呢? 不明确。是前者,宜改为:

She listened with interest to the conversation going on **concerning** her.

(她津津有味地听着别人谈论自己。)

是后者,则宜改为:

She listened with interest to the conversation going on **around** her.

(她津津有味地听着周围的人的谈话。)

Independently of his earnings he has a **certain** income.

句中的 certain 也是一个多义词,在这个句子里,它可以作 sure(可靠的)解,也可作 some(某些)解。说话人的原意到底是什么呢? 不明确。是前者,句子应改为:

Independently of his earnings he has a **sure** income.

(除工资外,他还有一笔可靠的收入。)

是后者,则应改为:

Independently of his earnings he has **some** income.

(除工资外,他还有某些收入。)

### (三) 用词贴切

修辞的原则是切合语境——题旨和情境。因而在选词时就必须考虑到说写的主旨、目的、对象、时间、环境。英语的特点之一,是具有极其丰富的同义词和近义词,然而即使是同义词,它们在意义、感情色彩甚至用法上也不是全然相同的。它们之间的这些细微差别,正是语言的精华,恰当地选用它们可以丰富我们的语言,增强感染力,形象生动地反映客观事物,准确地表情达意。我国著名散文作家秦牧曾经说过:“如果不能把事物的细微不同处描绘出来,就不可能有栩栩传神的魅力。”

力”。而要描绘出事物的细微不同，就得从众多的同义词中精选最合适的一个。例如：

The mysteries of the unknown arouse curiosity that must be fulfilled.

动词 fulfill 可作“满足”解，但作这个意义解时，它限于满足“需要”、“要求”和“愿望”(need, demand, desire)；而“满足好奇心”，则要用 satisfy (to satisfy ... curiosity)。故此处的 fulfilled，应改为 satisfied，才贴切：

The mysteries of the unknown arouse curiosity that must be satisfied.

(必须满足对未知事物的谜所引起的好奇心。)

We may expect food consumption to increase everywhere because of the growth in people.

尽管 growth 有“增长”的意义，但 growth in people 英语里不说。“人口增长”英语一般用 increase in population：

We may expect food consumption to increase everywhere because of the increase in population.

(由于人口的增长，我们不难预料各地的粮食消耗均会增长。)

避免这种错误的唯一途径就是在阅读时多注意同义词在不同上下文中的用法。同时，在选词时既要考虑词的外延，也要考虑到词的内涵。例如：

She gazed about her.

句中 gazed 这个词就用得不当。gaze 作“凝视”、“注视”解，不能与 about her (她四周) 搭配。这里选用它的同义词 glance，意义就贴切些。因为 glance 具有“看一眼”、“迅速地一瞥”的含义。因之句子可改为：